

红星片区城市更新（旧城改建）2条配建道路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澄清答疑公告

（招标编号：/）

一、内容：

详见附件

延期开标：2024-12-27 09:00:00

二、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长沙市雨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长沙市雨花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市雨花区湘府路与景观路交汇处双塔国际银座4楼

联 系 人：袁先生

电 话：0731-8288020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中路9号融程花园酒店精英楼2506A

联 系 人：袁凯（项目负责人）、罗志、胡巧玲

电 话：18670096715（经本人同意公开）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袁凯（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红星片区城市更新（旧城改建）2条配建道路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澄清答疑公告

各潜在投标人：

红星片区城市更新（旧城改建）2条配建道路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人提出疑问时间已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时间（2024年12月09日17：00时）截止。本次澄清答疑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如涉及下述内容的应作相应修改，若本公告与招标文件有不一致之处，应以本公告为准。请各投标人自行关注，恕不另行通知，如有遗漏招标人概不负责。相同问题，不重复答复。

一、对投标人问题的回复

问题1：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第二节投标报价格式第三条投标报价内容及格式第（二）点指出“投标总价（已标价项目清单）格式”：“参照《关于印发〈湖南省建设工程总承包计价规则〉的通知》（湘建建函〔2023〕49号）等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而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格式为湘建价〔2022〕146号文的报表格式，湘建建函〔2023〕49号文与湘建价〔2022〕146号文清单综合单价计价的方式不一致，相对应的投标报价内容及格式也不一致，请问本次投标报价内容及格式是否按湘建价〔2022〕146号文执行？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

问题2：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第二节投标报价格式第三条投标报价内容及格式中的汇总表参考的是湘建建函〔2023〕49号文格式清单填报，招标人公布的工程量清单格式为湘建价〔2022〕146号文，无法依据工程量清单填报汇总表，请问汇总表是否只填写：一.工程费、1.建筑安装工程费、1.3暂估价部分、三.暂列金额、四.设计费、投标总价、6个空格即可？

答：已修改，详见附件答疑文件正文。

问题3：工程量清单E18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1.1.8.2总价措施中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漏项，但E20总价措施项目清单计费表中存在此清单，E18工程量清单计价表是否有误？

答：工程量清单已修改，具体详见澄清答疑公告附件工程量清单。

问题4：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技术方案”评审模块的文件时，需生成页码”，请问页码是分模块连续生成还是总体连续生成？

答：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按三个模块（总承包方案、设计优化方案、施工组织设计）三部分分别分模块生成连续页码，每个评审模块页码从1开始。

问题5：请问招标模块“其他”是填写“无”上传还是不需要上传内容？

答：该评审项无须编制内容，填写“无”上传即可。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顺延至2024年1月27日上午9:00，开标地点不变。

